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道聽途說

卷一

屠鈐 韓城屠生，名鈐，銳於讀。年逾三旬，博一衿不得。時赴童子試被黜，慚憤莫伸。悻悻以怒，隻身走少梁。寓蘭若中，日與老頭陀痛飲。

偶縱步山徑，見有古剎懸構岩下。逡巡入視，一顛僧形貌瘠惡，坐斗室，酌巨觥，意氣甚得。鈐揖之，傲不為禮，心異之。僧問：「若能飲乎？」鈐曰：「能。」又問：「飲幾何？」曰：「五斗可醉也。」乃進一卮曰：「試飲此。」鈐立而吸之，甫盡其半，沉沉欲睡。

遂隱几臥，覺恍惚身立廣殿下，視東西廡，冠紅纓而出入者踵相接也。堂上碧紗櫺中，設一座，無幃幔，公案欹斜，塵坌黝黑。鈐此時心懵懵不甚明瞭，竊意其為公庭之曠位也。櫺後達曲巷，左側有門。循牆以入，則甃砌成甬道。三四赤幘吏走其前，手挈公文數角，且行且語。

既入一院落，東階下數十人，鐵鎖琅璫，或坐或立。一赭衣老人三木囊頭，猶嗟嘆與諸囚共話。近睇之，則其族叔也。叔名華，生前富有金帛，不檢於幅，多行不矩，時捐舍已三年矣。

鈐訝曰：「叔仙逝許久，何由在此？且叔何犯，桁楊禁錮，重困奚堪？」叔曰：「子從何來？此陰曹也。予生前惡孽，子所深悉。油釜刀山，償報已歷諸苦。阿鼻三年期滿，應受輪迴。今晚二鼓時，轉輪王當升座視囚。鬼犯四十名，俱於今夕投生人世。予罪貫盈，陰司磨折都無所怨。奈聞獄有定讞，罰予來生為秀才！自顧孽雖已極，而罰作秀才，未免罪浮於惡，心良不甘！」

鈐曰：「叔言何欺也！姪試童子，十戰皆北。苟獲廁身膠序，死即瞑目！叔果來生若此，當賀之不暇；而以言「罰」，語太不倫矣！恐所聞之不實耳。」叔曰：「汝未身當其厄，宜其不諳也，請姑待之。」因指其門以示曰：「此其內，即轉輪王之視囚處也。苟目睹其驗，則疑釋矣。」遂相與俱踰階下，歷歷言陰曹事。與人世所傳，不甚差繆。

俄而秋煙昏暮，磷火熒熒，魚梆再響，鼓吹并作，人聲騰沸，重門洞辟矣。堂上設庭燎，光輝如晝。鈐雖不能登堂近囑，而遙睨檻外，亦足微窺其略。時有藍面鬼高唱報名，諸囚悉魚貫以進，月台下架一大輪。各犯聽決後，俱推置其上。電轉颺馳，或人或畜，俱隨輪而化。惟鈐叔最後，鞫問數四，王怒傾簽下，有牛鬼唱籌，聲嘎嚕，如老鴉夜叫。杖決訖，堂上擲下銀雀攢花頂一枚，金鑲百疊襪衫一襲，裝好之，推付轉輪以去。

鈐睇視甚審，忿袋中燃，勢不可遏。輒惡口喧呶，眸皆裂，聲言：「屠華乃萬惡滔天，不應有一衿之賞。」情將闖上公庭，與王力爭其妄。搶階方拾三級，即有長臂鬼鉅鈐以叱問：「鹵莽若此，意將何作？」曰：「鈐叔惡人，來生予以秀才，於律不公，鈐爭所必辯也！」鬼曰：「汝所辯者，乃屠華耶？汝以秀才之報為善，則大謬矣！獨不見閨中之處女乎？窮年皓首，以處女老於空房，徒多形跡之嫌，並無倡隨之樂。夫為秀才，亦猶是也。何物狂生，敢亂陰律乎！」乃推鈐跌階下。

遂驀然以醒，則曉霧凝寒，晨曦未上。視古剎則已無存，惟衰草蓬蓬，身臥石廣間而已。細思夢中「秀才」、「處女」之說，不覺大悟。因放浪不復作歸計，後披剃為僧，不知所之云。

鐘園氏曰：秀才，鈍物也。聖賢規矩，非專為秀才設，獨秀才偶犯不韙，則指斥隨之，人人唾棄之。一登仕版，清白吏幾人可以自誓？幾似司吏之條為可縱，而秀才之律不可逃也。然人各有心，當境每苦不足。往在家昆南河副督署時，聞兩江制府某公，少襲侯封，自恨不由鬻門出身，思得一秀才作繼嗣。其時，公之少君方總角妙齡。倒限及冠當襲職，場屋景短，心甚燥急。延一名師，歲報束脩千金，約限冠內必博一巾。奈天定不如人願，貴公子十五而殤。秀才家之欲覓封侯，與封侯者之欲得秀才，不同一難乎！惟是讀書之以秀才終，猶閨人之以處女終，誠切喻也。標梅失候，雖文王之民不能無繁詞，況作衰世之秀才乎？

鬼報

山西寧武府同知吳藻修公，雲樵總憲公之封翁也。善岐黃術，待銓京師時，寓涇邑會館。有同邑查某，亦儒生之流落京師者，寓旅邸中，患病已篤，醫不肯診。逆旅主人恐其死而見累，拌舍數月飯資不取，但逼勒使他徙。喧嚷之聲，達於戶外。

公驅車適過其處，問之，知為同鄉人。因載歸會館，佈置臥榻。診其病，誠險症也。然尚非不治，投以方，隨效。藥三服，其病若失。公戒之曰：「病雖愈，飲冷必當復作。復作難救矣！夜靜茶冰，性命不可以嘗試。餘之僕從繁，渴當呼我，待煮沸湯進之。」查唯唯聽命。夜闌果覺吻燥，思飲甚切。然思：「吳公起我於死，恩已不能報。一勺之需，必煩人臥起，未免不情之甚。況已平復若是，何至以飲冷之故，大相妨礙？吳公之意，想恐過於不檢耳。」因索壺而宿茶猶存，傾飲甚適。

明日公復診視，大驚曰：「何變症之速耶？膏肓之患，雖扁鵲復生，亦當斂手。昨夕所囑云何，何便以藥石之言為兒戲也？」查曰：「夜分口渴時，念尊紀煩怠，甫得偃息，不忍以瑣瑣相呼；況枯腸之灌，適口甘芳。竊謂金沆玉液，斷不至以仙漿殺人，所由倒瓶暢飲耳。」公無言而退，召僕從囑之曰：「往為查某經營喪事，明日查某不朝食矣。」其晚，病果復作，曉而氣絕。事過，公亦未嘗以所作告家人也。

歲越數寒暑，公之崑玉黃州別駕璧城公，復以謁選入都，仍寓會館。年少不羈，眷一妓，深相愛悅，揮霍多金。土堆邏卒大為眼熱，勾通兵馬司，將挾「宿妓」之條，以要千金之賂，而璧城公固茫然也。

其夕，仍詣妓如故。甫履闥，妓驚曰：「君猶至耶？禍不遠矣！兵馬司思欲甘心於君，或不滿其意，前程立覆耳！既入其筌，前門不可復出，惟有後垣可作段乾之遁。乘此人未盡集，早作自竄計，遲恐無路可逃矣！」妓懼僕媼中有為土堆作姦細者，乃自導公至後垣，使逾而脫。

然舍後荒僻地，四顧蒼茫，不辨東西。所向星月不光，人蹤杳絕。強勉尋蹊，步步蹉跌。忽見一燈炯然，漸來漸近。呼之，執燈者驚曰：「客從何來，乃摸索於暗中耶？」公曰：「路生，適誤也。」曰：「君固非本京人。」公以安徽之涇縣告，客曰：「同鄉也。」乃各詰姓氏。公言吳姓，客言查姓，名某、字某，互告甚悉。

查曰：「君少年人，此非善地，豈所宜至？視君形狀，尚自驚惶未定，當是受恐嚇者。今將何往？」公曰：「謀歸會館耳。」查曰：「所向固同也，燈可共照。此去路荒而多汪，非有寸光引道，則墮而死於水矣。」爰指迷途，先後以行。

既及會館前，查曰：「至矣，望門外尚有立談者，公可自入。僕適有瑣務，詣人於衢中，數語隨來耳。」公走及門，猶翹足以待查。移時不至，口叨叨自訟。立談者問：「將何待？」曰：「待查某。」問：「查何往？」因指隔舍衢衢以示。立談中有會館之老掌管鑰者，言所謂查某，乃故鬼也；隔舍衢衢，乃會館之圍牆略留隙地，別無可通也。

公不信，掌鑰者曰：「是非虛語。昔查物化時，有藏簿可作記事珠。其藥之應驗若何，病之翻覆若何，死之時日若何；函有材概，殮有衣衾，葬有封樹。君家藻修公載筆特詳，以備後之見訪者。今城南義地，其碑猶在。藻修公之推恩於查者，非泉下人之所敢忘也。想君今夕必有險難，鬼故報之耳。」入室而示之簿，果藻修公之故筆也。

鐘園氏曰：吳藻修公碩德重望，鄉里競傳其人。如查某事，使其鬼不示報於璧城公，雖子孫亦莫詳其先人之善者；亦可見公之為善，而不求人知也。雲樵公之發軔，公之及身而見者也，至今四代猶科第不絕。陰騭之留遺，子孫且不盡知，他人其及知之乎？今之人偶為一善，而惟恐人之不知者，其亦得公之行事而鑒其心、觀公之子孫而原其故乎？

駱安道

駱安道者，山左濟南人，少失怙。有兄長振，七齡時遇兵革之變，為賊掠去。更七年而後生安道。

安道生而聰慧，週歲能識之無。甫三歲，父賈於濟寧，得暴疾卒。遺數千金，皆為同人乾沒，家以驟落。晨夕饜飧惟仗母針

爵，拮据度日。安道五歲即就塾，上口成誦，十歲而畢十三經，一時有「神童」之譽。十五入邑庠，以父在時有富名，襁褓中即論婚於大家。及聞泮捷，內家意甚欣快，即擇吉送女完姻，奩贈甚豐。

生藉此資潤，得以膏火佐讀，然卒偃蹇不能上進。年三十，僅因歲試以冠軍食餼。秋闈屢蹶，七薦不售。因念人生周甲，已度其半，文章無價，際會難期。徒此硯田死守，安在有秋可卜？值戶部開捐納例，乃盡括累年銖積及閨闈釵釧，約值千金，囊之赴都。將援例報效，冀選訓導實缺，為終身衣食之謀。

驅車行數日，夜宿富莊驛。遇盜劫掠一空，進退躊躇，罔知所計。適有山西客停車逆旅，自言姓洪名钊，字雄夫，亦赴京都者。談次，詢生行蹤。生以所遇告，且言京都不可到，欲謀返轍，而羞澀空囊，苦無資斧，真置身死地矣。洪勸不如入都，千里邦畿，輻員輳集，人有一技之長，皆可以售食。秀才家藉謀一席，可無憂薪水，爭名者於朝，機會固不少也。爰解囊出三十金贈生，即邀與偕行。生感其義，遂詣都。同棲一旅店，飲食共之。

洪每夜出，常數日不歸。一夕，漏已四下，洪怨推寢門以入，擲革囊於地，促生起。生驚問革囊中何物，則曰：「仇人首級也，隨地訪覓，已閱三寒暑，今始得之耳。」生大駭，知為俠客，益敬事之。洪探篋出藥，滲化仇頭。既乃取宿肴藏醞，相與暢飲。因謂生曰：「僕將之彰德府，了一心願，約須冬底回鞭。君孤身逆旅，何以久處？明日當為君覓一枝棲，暫為駐足。待僕回時，再圖良遇。」乃推轂於梁主事家，主西席。雖館穀不豐，而主賓尚洽。

歲終待洪不至，心頗忐忑。適梁有相識之濟寧人，以捐資選得湯陰縣令，將之官。生以湯陰為彰德屬邑，可藉以蹤跡洪生，因懇梁薦司筆札，隨以抵任。不謂居停主人乃商家子，目不識丁，恐為秀才家所輕賤，每見生，故作白眼相對；又忌生伶俐，恐以頑鈍見欺，事事提防謹密。

生不能堪，辭出。薄俸既罄，行不饋贍。旅橐蕭條，不能就道。乃停趾關廟中，將售筆墨以裕歸裝，並冀洪生聞而過訪。詎設硯不數日，居停知之，反誣生以招搖，勒押出境。不得已，典質衣衫，僱小車一輛，侷促以行。沿路艱難，半耐枵腹。

一日至濟寧，問渡為舟子所窘，論價數炊時，拮不得過，忽有壯夫肩巨囊，健步而來，見舟子出言不遜，大為不平。引手持之，輕若舉雛，僕諸地，贈數拳。痛不能忍，伏地哀叩，請即就渡，不敢復爭。

生甚德之，叩詰姓氏裡居，乃即其兄長振也。因告以失意之故，行旅之困，且歎曰：「僅不為丐耳！」振曰：「幸獲巧遇，可無憂匱乏。第吾雖椎齒離家，然爾時見嚴君以巨資行賈，家道自是富有，何忽喪敗如此？」生述往事以告，因問振所從至。振言被掠時，以幼慧得賊歡心，教習槍棒。數十年羈留賊中，每欲竄歸，苦不得脫。近因賊酋病斃，故得挾賞以遁。

於是昆季追隨，同抵濟南，出金營乾，家以大興。復之濟寧，追訪往事。知賺騙父財者，即湯陰居停之父，愈益憤懣，欲尋報夏。以其在職，未易逞志。因安道曾遇劫盜於燕境，自念身在綠林時，山東響馬多有交識音，乃往跡之。至則其盜固盟友也，請還其金。振曰：「弟來非索金者，只以湯陰令者貪污為民害，且吾仇也。乞劫巨案，以落其職。」盜唯唯，振遂辭歸。

俄聞湯陰連出盜案，劫殺數命，贓以千萬計。久捕不獲，令心惶急。正在賂遺當道，設法彌縫。忽獄中舊係巨盜五人，一夕越獄俱遁，四緝無蹤，遂以處分解縲。

其歲值大比，生攻苦書帷。夜分將寢，忽洪生若飛鳥墮空下。生睹大喜，各敘寒暄，問知洪固自湯陰來。蓋洪初自彰德還都，聞生已隨新令尹之館湯陰，意謂其行得所矣。會有遠役，遂亦竟去。近以事過湯陰，就便探生。知其不堪挫辱，已還濟南，而令亦方罷居館舍。洪夜入令舍，將殺之。甫越牆，見有燕使者至，緘函授令。緣令有一子為上捨生，當應秋試，以數千金資緣得關節耳。洪乃殺令而劫其函，即以關節投生，托為巨公所贈。

生不知其為劫取也，錄之，獲中經魁。主司廉得其情，然事屬闇昧，且有賄賂關礙，卒不敢問。長振後應武試，亦中亞魁，兄弟皆貴顯云。

籀園氏曰：銅臭兒冒竊權位，而宏才宿學屈寄藩籬。吹毛索疵，捕風捉影，妄為是非，附會其短。此等人當道，蒼生之貽害其有窮期乎！洪雄夫之刃，固自一片婆心。然而天下之為湯陰令者，尚可以數計乎？子產之乘輿，焉得人人而濟之！

孫新泰

孫新泰，字東山，大同廣靈人。少讀書，一目十行。其父原，以進士作浙省之金華縣令者，家購藏書萬卷。泰恣意涉獵，遍覽古今。篤誦成癖，無晝夜淫於鉛槧，凡百俱廢，惟前賢治術心學加意讀求。為文多崇論宏議，道人所不能道。尤留心韜略，嘗繪天下輿圖，斟酌駐兵樹柵之處，考究精詳，鄉里共奇其才。然已年逾而立，不能掇一芹。聞者冤之。

家甚貧，饘粥恒苦不給。有兄官慶，服賈襄陽，已十載未歸，惟歲寄十數金贍其家。時因歲饑盜起，道路梗塞，鱗羽不通，生計愈促。家有屋兩舍，無他男，惟一嫂、一婦。婦再產，而一女僅存。孫計不能自活，欲往訪兄，苦無資斧。乃貨屋一舍，以其值之半，給嫂、婦度日；餘半實行橐，問道襄陽。窘不能謀代步，書生孱弱，行難矯捷，日走二三十里，即投止棲。

一日，宿河畔大王廟。殿宇不甚高廣，僧房一所，別無空舍。但於神座側，展袱被以寢。甫合眼，聞傳呼聲言「大王接旨，儀仗俱行」。大王冕旒衰服，坐龍轎上，氣象威猛，不可仰視。出殿，一炊時始返。天使輪轅先入，大王隨至。既下輿，天使登堂宣詔，大王跪而聽命。孫雜人叢中，默審所讀，多不可辨，中數語云：

天道無常，人才罕遇，循環未已，否泰相仍。是以過宋兵圍，聖人亦曾當厄；在陳糧絕，君子於以固窮。因茲盜賊之鳴張，不惜賢豪之蠶屈。四郊多壘，縱待持籌；萬里長城，何嫌投憤？適遭蹇運，未厭民災。晁氏智囊，莫當其用；王公手版，姑任其持。抒薦廣以攀轅，恐有東方蹂躪；辱裸裡於司鼓，致令北海違心。茲敕汝金龍王，驟起風波，多興雲霧，隔離天日，布漫寰塵。杜李謫仙吐氣之求，免盆成括待才之誤。

云云。開讀已畢，天使遂行。適以呵殿驚醒，則南柯一夢也。孫初意以烽煙未息，欲上條陳。因聞夢中詔語，不覺銳志全灰。愁思宛轉，終夜不能成寐。

天既曉，檢袱以行。逡巡十數里，忽逢河決，電掣雷轟，巨浪拍天而至。倉卒不能避，遂汨於橫流泛濫中。浮沉裡許，甫遇一土阜，匍匐以上。氣息已微，無由再振，痛苦之極，無天可訴。延隔一宵，始有救者，以扁舟渡去。至一富翁家，詢之，知為書生，且異鄉客。憐其困，易以衣履，飲以薑湯，給之食，送宿西賓館中。翁四子皆就館讀，其師固宿儒也，與孫討論，覺其才，大為欣賞。商諸翁，以兩雛孫使教之。

設帳半月餘，方耐心課讀。詎以沒水之時，濕衣枵腹，蹲身土阜者一晝夜，驚恐之餘，益之感冒。現雖暫假枝棲，而斧資盡喪，赴襄無期，不得中懷鬱悶。漸致頭腦冬烘，寒熱交作，病不能興。雖居停主人亦時時延醫診視，湯藥常調；而其嗣君等多以乃師薦引之訛，時生誹語。幸有未盡天年，不致就木。一月後，方獲安痊。病時醫藥，俱登簿記，持以示孫，謂：「先生病軀甫爽，此項姑為存記。俟起居大適後，再行消算。」孫核所費，已近萬錢，自計月俸無多，須督課終年，始數病欠。

富翁年近七旬，不甚操持家政，一切聽諸嗣君。豪邁少年，恣情鷹犬，雖供筆硯，無意斯文。自孫病後，供給漸不如前。豪家僕從，盛氣軒昂，見孫衣衫藍縷，往往肆意譏嘲。孫以寄人宇下，未敢驕貧，只得吞聲茹苦，俯仰隨人。然而迎合不工，時遭凌侮。度積俸略完舊載，乃決計求去。翁憐其乏，饋四金作路費。邁行旬日，詢問途人，去襄陽尚三百餘里，但前去不遠有水路，可趁舟以行。因而銳意趨程，錯過宿店，日暮途窮，投宿一五福廟中。

夜夢至一衙署，儒冠雲集以數百計，鵠立堂前，似是試場赴選者。俄而有冠紅纓者四人，呼眾俱進。至後殿，殿有額曰「公平堂」。堂上設一大架，置秤其上。有五男子，狀甚猛惡，鬚髯如戟，戴鐵兜盔，高張雉尾，貫甲登座，啟冊點名。兩行對列夜叉凡十數人，每唱一名，則夜叉掖而登置竹籃中，以秤稱之，驗其才之多寡，謂之「衡才」。

其毫無輕重，或才不及一斤者，五男子即出巨金賞其人，善詞以遣之。才至數斤者，不賞，聽其自去。才十斤以上者，叱之使

出。二十斤以上者，撻之使出。然而，受賞及聽去者凡數百，叱者二十有奇，撻者十數人而已。中惟一江南秀才才至六十斤，孫才五十斤，一浙西明經才四十斤以上，餘及三十斤者已屬寥寥。於是江南秀才則三木囊頭矣。孫及浙西明經皆梏其手足，囚於獄；其三十斤以上者數人，惡就監禁。

禁卒貪酷，索賄於秀才。不獲，褫其衣，鞭三百，血流浹背。次即及孫，孫大聲呼冤，謂「賊強盜枉造惡孽！既稱而知吾才，何又凌虐如此？汝輩狐群狗黨，倚仗賊勢，擄掠英彥，荼毒善良，必為王法所不赦！」卒惡其不屈，大怒，手一鐵杖，肆行威逼。孫拒不受杖，兩相唾詈，遂號而醒。汗液淋漓，濕沾茵褥。怒氣勃勃中，睜眼凝注，神座前長明燈熒熒照殿，始悟身棲野廟。

惡夢不祥，心甚駭懼。追思曩前大王廟，以夢兆之凶，竟致溺身之應；若妖夢有靈，其禍將不止是。然目前困窘，已是人生極處；若再言進境，惟有森羅殿前領受刀山油釜耳。正在伏枕低徊，憂思輾轉，忽聞殿瓦淅瀝有聲，一片愁霖，逼人腸斷。想來已泥深滑滑，更不識作何攜履，真將坐以待斃矣。

甫曙即起，徘徊殿下盼晴，不覺晨餐已屆。僧呼同飯，孫恐囊資不給，噤不敢往。僧覺其情，曉之曰：「老僧以盞飯資生，往來行者恒藉駐足。出家人方便法門，先生有窮途之厄，必無索值之意，乞毋多慮。」因強食之。霾陰彌日，孫心焦急，欲躡芒履冒雨以行，僧又強留。

有打飯傭工進曰：「近村施主，有林氏婦新寡，已產兩男，長者甫五齡，次尚呱呱抱中，累不能嫁，而家擁千金產，未有主持，欲求贅婿以庇家政。先生豈有意乎？願代圖之。」孫曰：「窮途落拓，妄念所不敢存。況家有糟糠，為擇婿者所最忌。縱圖之，亦未必有成也。」工曰：「姑使相之而告以實情，棄取俱令自決，必無議其後矣。」孫頷之。明日，有老嫗來廟燒香，見生悅之。商諸傭工，令生偽打飯者，俾婦自相之。婦奇其貌，不嫌有結髮也，擇吉迎孫而贅焉。

婦年二十八，貌僅中人，而善讀詩書。孫曰：「卿固少受師教乎？」婦曰：「雖從師，非有專席。總角時隨阿弟戲塾中，以旁聽知句讀。先生嘉之，掖使與弟同讀，附絳帳者二年有奇。罷讀後，好閱賢兒詞，以詞可意會，不憂解人之難索也。文義漸順，然後涉獵他書，亦稍稍領悟，惟苦無人就正。乃弟雖托業丹鉛，謔陋尚甚於我。既適林氏，竊謂同硯有人，可藉作深閨攻錯。不意昂昂七尺，直「沒字碑」耳。生性貪吝，非睹黃白物不開笑口；家資億萬，尚朝夕戚感憂貧。親朋假貸，百無一應。然而年甫三十以卒，鬼門關上不聞以輜重入者。生前恐親族知其富，凡商伙皆用異域人，典鋪商業多托名於戚友。物化後，幾於不能問鼎。妾因正告親族，有能為亡人訟業者，則三分其數，訟者得二，妾願得一焉。今之存業，大半由此。是人以寄畜失之者，妾以慷慨存之也。君雖文弱士，不慣理家人生業。然須兩睫分明，任人允當。君子、小人原自較，然任人者自徇其偏，以致是非顛倒，茫無定衡耳。小人之術，人人知其奸，而當局者獨不之覺，此奸之所以巧也。不惟不覺其奸，且視為天下之大忠，此奸之所以中人者深也，非不明受其欺而屢陷於禍。而小人者又善自脫卸，卒使君子引其咎，而小人任其功。先夫之誤，坐無知識，前車可鑒也。」

琴瑟既調，議論頗合。只以繫念伯兄，難耐行窩安樂。計其地至襄陽不過數日程，一葦可航，無憂多費。謀諸婦，載谷數百石，赴襄羅賣，即便探兄。舟行四五日，方刻期抵襄。一夕為土寇所劫，盡散其谷，幸船價已清，惟有催至襄陽，再作理會。及至四訪，不惟官慶不可得，即官慶所托業之鋪，亦已關閉多時。有言其轉往漢陽者，乃更赴漢陽諮詢，亦並無音耗。旅囊已罄，不得已賃居道觀，賣卜度日，卜常有奇驗。

邑人朱某，因問卜識其人。暢談世事，議論慷慨，稱說天下地理，瞭如指掌。筆墨甚繁，無不淋漓痛快者。嘗自言：「兩夢甚凶，前夢已應於當時，後夢之應宜不只此。」又云：「古人所謂「天降大任」數語，非有鐵鑄人，早被磨折死矣！焉俟「大任」之至乎？前於河決之遭，不死者幾稀。若復有當日之事，將索我於枯魚之肆，安得有不能之增益哉！」朱某在漢陽，往來孫氏者數月。後因事回涇，及再至漢陽，訪孫氏已不知所往矣。

以常理論，則孫氏之學不為不當於時。然而天心不可問，又誰能料其窮達哉？

籀園氏曰：若天下有大才者必有大伸，則人見大才者，又誰敢以白眼相加哉？正唯窮達不可知，故人得易而侮之，不磨折死，亦氣憤死。猶曰：「增益其所不能」，又何賴有此「增益」哉！

董琳

邑人董琳，以茶商客粵中。旅邸多狐，無敢犯者。琳一日方晨沐，有雛狐三四頭過其前，投器擊之，斃其一。或謂：「君殺狐豎，必獲惡報。」琳亦心悸之，久之寂然。

琳有一子，年可十餘歲。因其不慧，思更聘麗人之宜男者為孀室。偶稅蛋戶船，有美女曰胡素云者，環姿瑋態，裊裊如仙。琳惑之，日同眠食，水宿旬餘，綢繆臻至，遂有白頭之約。時因胡母他適，睽隔尚遙，無主婚者。乃留下聘物，為割臂之盟而別，期以百日內，胡母當至，必詣琳於粵垣。既而半年無耗，琳懷思頗苦，漸染迷惑之症。醫治半年，始獲痊可，而心念素雲不置。

明年，歸棹江南，過大姑塘。阻風，繫舟巨艦旁。艦有女，憑窗流盼，粉光嬌豔，星眸炯炯射人。審睇之，則素雲也！問其艦，則某貳守之眷屬也。心輾轉不能決。日方曛暮，有叟立鄰舫上，攀談數語。叟自言白姓，與武侯之司閩者金貴相友善，識艦中事甚悉。適間窺窗女乃二公子閨帷中侍兒也，因與三公子有染，為室人所忌，將遣之矣。琳曰：「事可圖乎？能為我圖之，則千金之報所不惜也。」叟曰：「可。無需此，不煩君費，請當執柯之任。」遂為關說得之。

琳問女曰：「汝非胡素云乎？」曰：「是也。」曰：「然則舟中之約何忘我也？」女茫然曰：「誰與君約者？」琳告以粵東舟次下聘之事，女曰：「妾九歲時，父母鬻身於主人家。今茲一星終矣，未嘗一出戶庭，何由至粵東哉？唯去年有廣州老尼，托鉢署中，言妾有異相，他日貴不可言，不過一年，紅鸞之喜當至矣。」琳既驚且喜，遂攜與俱歸家。

婦翟氏，悍妒異常，見胡女美而琳嬖之，事事多左袒，思欲用武，而琳亦雄鷲。偶一語侵胡，輒飽老拳。既無所為計，乃反甘詞趨奉焉。每琳盛怒，則諂乞胡為之緩頰。閱歲餘，琳當復之粵。時胡已有娠兆，不三四月當產。私心繫戀，欲將胡俱去。翟說琳曰：「此去長途數千里，舟車水陸，瘴厲侵人。胡妹體本孱弱，又兼臨蓐有期，風塵跋涉，辛苦何堪？脫有不虞，悔之晚矣！君但當早去早歸，勿似從前留滯。數月來已悉妹性，飲食起居，調攝不虞疏漏，可無事惓惓也。」琳信之，遂行。

翟婦有無賴弟，貪杯謫詐，日與遊手者謀行不義。琳既發，婦招弟來，將與計殺胡。弟曰：「律文殺人者死，利於姊而害於弟，誰為姊行此酷妒哉？不如貨之，千金可得。吾與姊瓜分焉，各飽其私橐，而又不任殺人之名，利孰大焉？」婦曰：「言之誠善。然殺之猶可托病以報，若嫁胡女，則阿大性暴急，必將斃吾而甘心焉。」弟曰：「不然。天下安有白之冤哉？殺人之條，不惟律有難違，枉死鬼一靈不泯，疇能默默泉下哉？天下事患無阿堵物，則不可為耳。苟獲千金，弟將徙居與姊鄰，更多買酒肉以交裡中之強暴者。阿大無他長，所恃者少壯有力耳。我眾彼寡，勢將不敵，其又何懼焉？」計遂決，嫁胡於邑城某宦。

明年琳歸，聞胡已嫁，忿甚，怒目裂眦，立索杖與婦尋鬥。無賴率眾助婦，惡黨繁多，勢如狼虎。琳不能勝，恨恨而出，四處蹤跡。知胡在某宦家，而侯門似海，青鳥難通，徘徊觀望者已匝月，欲謀一面不可得。一日，悶坐水西寺，見有香車到門，服飾炫耀，僕從甚繁。審睇之，胡女也。琳兩目熒熒，寸心如割。胡亦扶婢停趾，相對潸然。終格於宦眷，脈脈不能通一語。諸僕從似微窺其意，促胡行香，匆匆遂去。

琳自是喪魂失魄，積恨成狂，哭笑無恒，語言舛謬。間行至金陵，寓聚寶門外一同鄉茶肆中。雖患癲疾，而行動不甚乖常，惟斂跡棲居，不喜與人接語。時或閉門一哭，慘痛之聲，聞者酸鼻。又忽日徵楮墨，晝夜謄錄不輟，但不知其何作也。

一日，冠而入城。值制府陳公旌節過三山街，琳遮道揖之，以封函進。制府遂執之回署，開函閱視，皆狂悖之言，罔知忌諱，大抵以重爵餌制府，冀其助己為逆也。並書逆黨姓名為一冊，各署封銜：某也將，某也相，及戚友數十人並列顯職，倫次井然。且自誇其巢穴之固，某山某水，悉以營寨命名。所封戚友，各有主者。制府大駭，鞠之則所供與冊胥同；而吐詞不經，多所迷罔，且空言無所徵實，未可據以為信，姑下諸獄。

適某將軍以他事見過，語及董琳事，將軍以謔語應之，意似相諷。公惶懼不知所對，但言其人似有瘋疾，當嚴鞠之。將軍去，公與諸幕僚商其事，且言將軍之諷已也。幕僚謂：「情關逆案，非可以私意矜全。不如奏聞請旨，寬嚴出自聖裁，功過皆不自居。」公方擬具稿，而數十人性命株連，猶遲疑不絕。

晚鼓後，忽軍署九炮連發，公驚曰：「將軍彈章上矣，不奏則禍將及我！」乃具狀以聞，立下機密札，收琳眷屬。籍其家，並無軍裝器械；捕諸逆黨，類皆茶商之同販者；營寨亦訖無證驗。星使奉按是獄，以其無狀也，乃免其族滅，而盡釋株連者不問。惟琳夫婦論極刑，其子發黑龍江，給披甲人為奴。後遇赦歸，不數年卒，董氏之祀遂斬。

其子云：「黑龍江多魚，居人每收曝日中，令乾以代薪；地少樹木，遍處修篁叢雜。論人貧富，唯以牛羊之多寡計。每數十家於露處作一大灶，置巨釜其上，晨夕各以盛器割牛羊肉納巨釜中，蒸截以為食。其大灶所用以炊爨者，皆竹也。」

籀園氏曰：董琳籍家時，餘年雖當童稚，然已略有知識，至今猶能記憶之也。論者多咎琳以難狐之斃，致此慘報。然即以人命之條重，按律文論抵足矣。何至一家星散，略無逃罪哉？但胡女之作合，其事甚怪，又不可謂非狐之故也。

祝謫

平原祝謫，字吉人，富有金帛，頗不嚴重。人無貴賤，皆得與論交。同里宋五者，販賣鮮果為業。天賦樸茂，能談院本，雅好吹竹，遭興者每趣其人。祝以買果相識，攀談日久，兩相甚昵。因謂宋曰：「以汝一介孤貧，終鮮兄弟，行年三十，鰥泳以游，將何以延宋氏之祧乎？盍擇佳配，早為中饋計。婚錢之所需幾何，則僕任其責。待相婦成，當來自取也。」宋不可。祝曰：「請為立券，俟子力饒，而後取償焉。」宋仍猶豫，屢促之而後諾。

有王氏女，宋相之，意甚愜。或短宋於王，曰：「負販奴家徒四壁，得此以為婿，將累室人憂。」婚遂阻。復擇於濮陽氏女，更優於王女，而或謂女有不產之疾，乃止。有冰人袁媪者，以項氏女薦。女美姿容，幽沉淵默；針黹女紅，恒不釋手。里巷有識者，咸以為非此女無以言得婦也。宋悅之，乃濁吉賦天桃焉。

既結縭，落落難合，晨夕起居，不通一語。宋一小販，事事拮据，不獨室廬假之祝氏，即洞房陳設，亦祝周旋。誰道庸人福薄，辜負良朋。芙蓉帳裡，雖同覆鴛衾，實不啻蓬山萬里。然只淡淡相對，諍語之聲，亦未聞出於閨闈。而又口不言貧，每宋五出販，唯自閉門拈線，刺荷囊，制綦履，倩鄰媪賣之，得錢自給。祝見宋，取醇醇勸調琴瑟。宋五鄉里兒，慚靦罔知所答，俯首默默而已。

祝告同里曰：「宋氏之婚，竊自詡美舉。不謂奈何天中，人各向隅，則無功可錄也。此必選擇不精，日者之誤耳。當更卜吉，重諧花燭，則迷好自敦矣。」乃商之星家，諷得吉日，重展氈氍，鼓吹交作，趣宋夫婦登堂成禮。鄰舍少年設酒席賀，撤帳後即牽合兩夫婦，並角坐坑沿上，而反闔其扉，加鎖焉。祝偕諸少年奏金革於門外，謂所以助興於新人也。仿梨園樂部，演打常遇春破采石磯及諸葛武侯破蠻諸劇，箏篋篋篋，雜以鑼鈸，此斷彼續，鬥喧不絕。

四漏既屆，眾響方畢，聞新人房中，搏擊聲甚厲。振管以伺，見宋五披髮塗面，手舞一杖，奪門以出，便捷如飛，其狂暴無可當者。急尾之，迅不及挽，條抵大溪，躍入深瀨中，沒不見影。隨僱善泅者沿流窮搜，杳無所得。

鳴於邑，邑宰不能鞠。提婦訊供，則言：「下鑰後婦惟低頭向壁，未坐燈下，亦默無一言。移時，婦卸妝就寢，而心甚懸懸，不能交睫。遲之又久，忽聞笑聲，隔帳窺之，見所坐如故。夜及半，聞狂笑者屢矣。忽又躍起，鼓掌胡盧，笑不可仰。笑已則繼以哭。俄而索杖以舞，宛轉盤旋，與門外鈺鼓聲若應節者然。每眾響聲益急，則舞益豪，且屢屢拔關欲出，徒以肩鑄牢固，而不得肆耳。迨諸君啟扉，遂如潰圍以去。時婦猶伏寢帳中，不圖意外之殃，宋已死於非命。」歷歷泣訴，情狀可憐。

宰問婦曰：「宋自棄其天年，特受報於前生耳，與汝何尤？然而焉置汝也？」婦曰：「有夫而與無夫者同，薄命已可知矣；而又折翼中途，其為孤鸞守命，天實主之。疇能與冥冥者爭成敗乎？」宰曰：「汝與宋五名雖夫婦，而實無枕席之情，何可繫念者？青春年少，來日苦長，既鮮姑嫜，又乏嗣續，守此無益，盍早自思焉？」婦曰：「命之不窮，則不值宋五；天將厄我，天下之宋五豈少哉！設又一宋五也，徒多此醜耳。父母之心，妾當銘之肺腑。然而妾計已決，幸勿為妾慮也。」宰嘉其守，且賞其斷，乃善詞以遣之。

居無何，宰以勸耕出郊，過婦舍。時以宋死匝月，婦方上食，燒紙門中。宰故下輿入視，婦狀則雪衣麻髻，哀怨涕零，無異公庭泣訴時。宰略加詢問，撫慰而去。明年，宰以他故更過其廬。見婦設祭中庭，黃雞麥飯，羅列幾筵。哀慟之態，雖以稍替；而致敬盡禮，非有貳心者。問之，知為宋死之週年也。

宰擅青囊術，以宋五之死其狀甚異，既非妖魅，即是宅相不吉，或放水誤犯黃泉；或廉文破祿，克害山向。當講修方法，以補不足，乃東西審睇，俱無甚差謬。漸近寢室，其西北輿有疏櫺兩扇。宰曰：「是其啟閉有常乎？」媪曰：「門雖設而常關也。」宰曰：「啟之。」啟則簾帷清潔，檻淨無塵。宰怪其纖埃不翳，不似常年鍵錮者。婦謂：「獨處無聊，勤於拂拭耳。」窗年一小有天，置梯倚於簷。宰問：「梯胡為者？」婦以「工匠之整屋者」對。

徙倚間，宰驚顧謂從者曰：「何來白鼠，適竄寢門下，汝曹見之乎？」眾唯唯，宰因言：「地下必有窆金，當掘之。」婦曰：「棲息之地，朝夕檢視甚詳，固知其無金也。」宰不聽，強掘之，有碎屍埋其下。嚴鞠項氏，始知宋五之死，祝與項殺之也。

蓋項在清閨待字時，祝已與有私，兩情甚昵。只以格於正室，莫遂于飛。乃假宋五之婚，佈置項女居廬，僅隔一牆，可梯而過。又以魚水不諧，為之重完花燭，預伏健兒於暗隙中，待門前鈺鼓相喧，而後出刃宋五以斃。瓜分其屍，瘞諸床下。其啟閉時所見者，非宋五，乃祝謫之專諸也。時當昏夜，變其形狀，以走燎影中，真贗誰辨？卒且偽為溺者，以為宋五之死，眾目之所共睹，則誰為宋五訟冤哉？

雖然，貧富非切交之友，嬌美非負販之妻；洞房何取於鈺鎗，新人何睿於鎖鑰？宋氏素不瘋魔，何至遇佳期而顛作？項女即能貞守，何堪戀非偶而心甘？事非情理，必有可疑。彼宰官者，見是獄處處乖常，而臨時不敢道破。因一偵而再偵，時時體察。論項女之守，賢者所難。而一青春少婦毅然行之，事已經年而矢志不衰，知其心有所繫也。當宰官啟窗問梯時，婦必有踟躕之見於神色者。故詐言白鼠，以興掘地之謀，而婦果有「知地無金」之對，則宰官之意益明矣。強掘之而宋五之屍以出，彼祝謫之謀，項女之譎，究有何益哉？則足以殺其軀而已矣！

籀園氏曰：無錫顧菴塘先生嘗令吾邑，有甲乙爭訟而不能決者。先生言是獄非所易斷，當為擇日牒訴於城隍廟，其各開寫生庚月日以呈。將並兩造同集廟中，以所呈生庚焚而祝之，不實者必有凶兆。邑俗尚佛，識其祝詞，則合一社之生庚俱書其上。及甲乙之生庚既呈，公求得其祝詞校之，則甲之生庚真而乙之生庚偽也，遂不直乙。宋五之獄，白鼠之竄，非真有所見也，其法亦猶是耳。

蛇妖

宣邑麻姑山，與南湖接壤。其間居廬叢雜，風俗樸陋，家置一泥灶，以安巨釜。時逢炎夏，撥火煮湯，男女老幼，以次就浴於中，曰浴鍋。

某甲家一童養媳，日司浴鍋爨。每夕湯熱未試，輒有爭先為快者。拍拍鍋中，激水淋漓，宛似湔濯狀。然未有所睹，惟水氣腥穢，瞬息污濁耳。媪惡其不潔，數鞭撻媳。

媳冤憤無以自伸，乃預覓一小罇置鍋畔，伺湯熱時，覺有泳游聲息，急取罇掩蓋湯上，添薪助火，沸湯騰湧。妖不能堪，擺脫無所自遁，而氣益倍興，煎熬益急。覺有物奔竄無門，縱橫亂攘，水珠激射，飛如暴雨。翻攪片時，方始帖然。則尺許小蛇，僵斃於沸湯中，且靡爛矣。燔銷焉，其怪乃絕。

旅店冤鬼

餘在皖江陳太守署，陳戚周十六，言其先人因之官陝右，道經太行。連日輪轉，意頗煩殆。解驂旅店，草草杯羹，即展衾安枕。群從人悉屏去，下房惟一僕，袱被臥東壁下。風塵勞倦，奄奄酣夢矣。

時幾上猶一燈一燭，燭已見跋。而青燈含蕊，淡燄沉沉，淒涼殆甚。甫一交睫，昏夢中見有披髮鬼，血淋淋被面，不可辨其形狀，張手啟幕，跪坑沿下。周父狂駭嘶喊，驀然驚醒，鬼影隨滅。覺茵褥間有動物蠕蠕然，觸手皆冰，心益異之。

僕聞呼，起秉燭至坑前。遂披衣起，相共檢視，則蛆白成團，縱橫散走。心知所見冤鬼，勢必瘞埋坑下，屍腐蛆生，延及茵褥耳。然而萍蓬異鄉，戒途甚嚴，不遑詰也。時甫二鼓，遽束行裝，翦燭坐俟，三漏即發。展軫效駕，頃刻數十里。事不乾己，誰肯於黑暗獄中撥雲霧、見天日哉？

噫，是鬼亦太唐突，想亦冤情過急耳。然使遇人即求，安見必無人焉代伸其公忿哉！